

珠海市审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起草单位： 中共珠海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
珠海市审计局

目 录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珠海审计工作回顾	- 4 -
一、	“十三五”时期审计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 4 -
二、	“十三五”时期主要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 8 -
三、	“十四五”时期审计发展环境展望.....	- 9 -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珠海审计总体要求	- 12 -
一、	指导思想	- 12 -
二、	基本原则	- 12 -
三、	目标要求	- 14 -
四、	主要任务	- 16 -
第三章	“十四五”时期珠海审计工作重点	- 19 -
一、	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 19 -
二、	财政审计	- 21 -
三、	民生审计	- 24 -
四、	农业农村审计	- 27 -
五、	公共投资审计	- 29 -
六、	资源环境审计	- 31 -
七、	企业审计	- 33 -
八、	金融审计	- 36 -
九、	经济责任审计	- 37 -
十、	加强内部审计工作	- 40 -

十一、督促审计查出的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 42 -
第四章 “十四五”规划贯彻落实保障措施	- 46 -
一、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46 -
二、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 47 -
三、全面加强审计业务管理	- 49 -
四、提升审计队伍素质能力	- 50 -
五、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 52 -
六、深入开展大数据审计.....	- 54 -
七、加强审计理论研究	- 56 -
八、切实抓好规划实施	- 57 -

珠海市审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对珠海工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审计署、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的部署要求，更好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根据《“十四五”国家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广东省审计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珠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珠海审计工作实际，编制本规划。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珠海审计工作回顾

“十三五”时期，全市审计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中心，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各项决策部署，积极探索审计工作改革创新，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着力保障经济健康运行，积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努力优化公共资金绩效，切实完善民生项目管理，健全审计工作制度建设，夯实审计队伍工作作风，为“十三五”时期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推动深化审计改革和完善审计制度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十三五”时期审计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推进审计体制改革。“十三五”期间，审计体制发生了重大变革，珠海市审计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改革审计管理体制的重大决策，及时推进各项改革部署，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更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一是及时成立市委审计委员会。2019年5月，中共珠海市委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切实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聚焦改革举措落地，聚焦规范权力运行，聚焦建设廉洁珠海，营造想作为、敢作为、善作为的干事创业氛围。二是全面推进省级以下审计机关统一管理。2016年7月，按照《广东省关于完善审计制度若干重大问题的实施意见》和省委组织部、省编办、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等部门的配套文件，珠海市审计机关及时深入贯彻落实审计机关体制改革工作，保障了全省审计“一盘棋”格局的形成。三是贯彻落实“两统筹”工作要求。2019年起，根据审计署、省审计厅的改革意见，珠海审计机关及时启动审计年度转换，并深入推进审计项目审计组织方式“两统筹”，整合资源配置、优化方式方法、强化成果运用，为珠海审计工作提质扩面增效提供了实践经验。

——探索审计工作创新。“十三五”期间，珠海市审计机关紧紧守住特区审计机关改革创新根和魂，持续探索新理念、新方法和新路子，努力创建全国全省领先的珠海模式。一是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落户珠海。经我局申请并具体筹备，南京审计大学、省审计厅、市政府三方合作，成立粤港澳大湾区审计

研究院，探索校地合作新模式，在审计制度创新、大数据审计、审计科学研究等领域共享审计资源，共建审计品牌，共促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新时期国家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二是全省地级市率先推进专业审计队伍改革建设。发挥珠海经济特区“敢为天下先”的探索精神，率先在全省提出审计职业化改革方案，先行先试派驻市属国有企业审计专员制度，勇于开拓新时期审计改革“试验田”。三是持续探索运用新技术方法。通过珠海市审计平台、珠海市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等新兴技术方法体系，提前完成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工作任务，采用在线审计、审计预警等新手段，积极开创审计监督新模式。

——提升审计监督实效。“十三五”期间，全市审计机关开展审计项目 479 个，查出主要问题金额 530.64 亿元，发现非金额问题 3798 个，移送处理事项 86 项，增收节支 19.54 亿元，审计后挽回（避免）损失 3.65 亿元，核减投资额 2.46 亿元，提出审计建议 1660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226 项，审计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一是积极适应新要求实践审计职能转变。围绕审计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主题，积极开展全市统一的专题审计，通过产业用地绩效、财政对企业奖补资金等项目，立足地方经济蓄能，展望未来发展空间，全面落实审计机关宏观管理部门的职能转变。二是突出重点推进审计全覆盖。5 年来，市审计局依法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施审计全覆盖，对镇街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市管国

有企业完成轮审，对本级预算“四本账”和一级预算单位每年审计，并受本级政府委托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三是创新推动寓服务于审计监督意识转变。强化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积极关注回应监督对象关切，对照深化机关干部作风专项整治工作，做到减资料、减流程、减时间、减负担，加服务、加沟通、加统筹、加素质，用好“加减法则”畅通审计监督“堵点”，实现审计监督保障服务效能大提升。四是加强配合协调强化监督合力。加强与各个监督机构沟通协作，加强管理，完善制度，共同发力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在省内率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巡察监督工作协作机制的意见（试行）》，构建工作联系、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协作配合和审计整改协同等机制，推动纪检监察、巡察监督与审计监督有机贯通、同向发力。

——强化审计机关管理。“十三五”期间，全市审计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全面加强审计机关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能力和制度建设，围绕增强审计监督的独立性和整体合力，创新审计资源配置、业务管理和结果运用等机制，促进全市审计“一盘棋”，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队伍。一是突出党建引领推动“三务融合”。紧紧围绕服务保障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加快发展目标，强化党建引领，坚持推动党的建设、审计业务、文明服务互融互促，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为我市审计事业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治和组织保证。二是对照“三立”要求打造审计铁

军。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要求，强化领导班子建设，激发干部队伍干事创业热情，下大力气狠抓党风廉政建设，获得2018至2020年度珠海市文明单位、全市第十届先进集体表彰、全市先进基层党组织和2019年、2020年市级机关事业单位考核“优秀”等次等多项集体荣誉，多名党员干部获得市级以上个人荣誉，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三是强化审计项目全过程量化考核机制。印发《珠海市审计局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及考核办法（试行）》，在全省地市级审计机关率先实行量化评分考核，结合多样化考核形式和全覆盖责任追究，将审计质量控制具体化、规范化、制度化，全方位规范审计行为，强化审计责任，提高审计质量，防范审计风险，提升审计监督成效。四是全面完善机关制度体系建设。大力推动审计机关内部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公开化，全面梳理内部管理制度，适时废止、修订、出台了一批制度，2019年以来，先后制定完善了63项内部管理规定，构建合计93项的制度体系，为全市审计人员正确地执行国家政策法律、保证审计质量、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服务大局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十三五”时期主要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十三五”时期，党中央、国务院对审计工作的要求不断提高，国际国内政治、经济、社会形势呈现迅猛复杂变化，珠海审计工作中一些历史遗留问题更加迫切需要解决，一些新问题、新

挑战也伴随着环境、形势的复杂变化日益凸显。总体来说主要存在五方面不足：一是理念有待更新。部分审计机关和审计干部对审计体制改革后审计机关政治机关、宏观管理部门和监督体系组成部分的新定位、新要求理解不到位，科学审计理念没有完全树立。二是力度有待强化。尽管多措并举提升审计监督和整改力度，同时加强了与相关部门统筹协调的工作机制，但是审计工作的震慑力、影响力和社会认同度仍然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质量有待提高。全市审计队伍的素质、结构和能力与省审计厅提出“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新路子”的要求还不完全适应，全市审计项目中达到精品项目、研究型项目、绩效审计项目的比重偏低，尤其基层审计机关的审计项目质量亟待提高。四是技术有待提升。审计信息化建设和大数据审计方法的推广应用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在信息化基础设施、区块链、人工智能等高水平应用系统建设和大数据审计人才培养等方面还需要强化。五是管理有待细化。审计项目编制与执行情况与“两统筹”要求仍有差距，对审计现场和项目的全过程质量控制程度不够，对基层审计机关、功能区审计机构和内审机构的指导力度还需改进，审计成果综合利用的层次还有待提高。这些问题，需要在“十四五”时期重点进行研究解决。

三、“十四五”时期审计发展环境展望

习近平总书记 2018 年亲自担任中央审计委员会主任，要求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并赋予广

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创造新的辉煌的总定位、总目标，我市已经进入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加快推进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全市审计机关要深刻认识审计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认真思考和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审计工作一系列新的变化，推动全市审计工作高质量协调发展，为我市主动担当珠江口西岸发展的主引擎和粤港澳大湾区城市群建设的西部发展极提供更好的审计监督服务。

——新定位。明确审计监督是党和国家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力量，在维护制度权威、提高制度执行力、推动国家良治上负有重要职责。

——新平台。组建了中央审计委员会和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加强了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强化了党对审计领域重大工作的总体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监督落实。

——新职责。明确审计机关除了履行传统的经济监督职责，还要发挥保障职责，保障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政策措施落实，保障国家经济安全和深化改革。

——新任务。明确审计机关要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现审计全覆盖，坚持全覆盖的形式和内容高度统一，努力做到党中央重大政策措施部署到哪里、国家利益延伸到哪里、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公权力行使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

——新领域。明确审计机关除开展以财务收支为主的经济监督以外，还要开展生态环境审计和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新格局。明确审计机关要不断巩固和深化省以下审计机关人财物管理改革和审计管理体制成果，进一步强化审计资源统筹，实现审计工作“一盘棋”新格局。

——新动能。明确审计机关要坚持走科技强审之路，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实施大数据审计，为审计工作注入新的强大动力，不断提升审计监督效能。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珠海审计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珠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历次全会、市委八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准确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新时期对审计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的部署安排，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和保障职责，更好发挥党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政治优势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的制度优势，实现新时代珠海审计工作高质量内涵式发展，为珠海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积极适应新发展阶段的新特征新要求，按照“全面覆盖、动态震慑、推动治理、服务发展、维护安全”的工作思路，深刻理解党中央对审计工作的新定位，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履职尽责。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珠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和完善党领导审计工作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制度，坚定不移地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善于用政治眼光分析审计发现的经济社会问题，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能力和水平，为促进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发挥好监督保障作用。

——坚持依法审计和客观公正。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完善审计法治体系，始终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更好聚焦主责主业，全面忠实履行宪法和审计法赋予的职责，秉持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牢固树立“有问题没发现是失职、发现问题不报告是渎职”的意识，以维护国家经济安全为己任，查真相、说真话、报实情。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站稳人民立场，坚持把促进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审计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改善人民生活品质、推动共同富裕作为审计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紧紧抓住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进一步拓展审计的广度和深度，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坚持改革创新。根据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坚持与时俱进，把创新作为加强审计自身建设的主旋律，加快补齐补强审计工作的短板和弱项，推动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深化审计

管理体制改革，优化审计机构设置，更加理顺各领域审计的职能职责关系，优化审计工作流程；不断创新审计理念和审计技术方法，盘活用好审计资源，提升审计监督效能；做到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坚持用改革的视角发现问题，以改革的思路推动解决问题，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一体推进。

——坚持系统观念。坚持审计工作全市一盘棋，系统谋划、统筹推进审计工作。把研究作为谋事之基、成事之道，倡导开展研究型审计，系统深入研究和把握党中央、国务院重大经济决策部署的出台背景、战略意图、改革目标等根本性、方向性问题，不断提升审计工作政治性和前瞻性。提高宏观意识和全局观念，坚持把审计发现的具体问题置于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审视，从体制机制制度层面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充分发挥审计的建设性作用。

三、目标要求

结合上级审计机关的发展战略以及珠海的发展新阶段，珠海市“十四五”时期审计工作发展总体目标是：到2025年，构建在市委审计委员会坚强领导下的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围绕新发展格局，建立常态化“经济体检”审计工作机制，大幅提升审计能力和审计质量，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全省示范引领作用的审计项目和审计案例，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理论体系提供珠海的经验模板，为珠海经济特区“二次创业”加快发展，奋力建设枢纽型核心城市和

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提供坚实的审计保障服务。

——完善党领导审计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珠海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分解落实和督促检查制度。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职责作用，规范完善下级审计委员会向上级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工作的制度。更加凸显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统筹谋划、协调推进、保障运转、督促落实的作用，把党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审计工作的各领域和全过程。

——深入推进审计全覆盖。建立健全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坚持应审尽审、凡审必严、严肃问责。审计内容更加突出重点、兼顾效率，重要资金确保达到一定抽查比例；审计组织和资源统筹更加有效，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监督合力进一步强化；审计手段更加丰富成熟，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地理信息系统等技术应用进一步推广，审计效能显著提升。

——健全依法审计和科学管理的工作运行机制。坚持依法审计，恪守审计权力边界，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强化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严格规范审计计划、审计实施、复核审理、结果运用、督促整改等各环节工作，做到权力和责任相统一。强化制度意识，不断提升审计管理和运行的法治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优化全市审计机关内部架构，实现各层级审计资源的科学配

置，完善审计结果运用机制。结合审计法及其实施条例的修订，适时推动我市地方审计法规的修订完善，及时健全配套规章制度。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队伍。全面落实“以审计精神立身、以创新规范立业、以自身建设立信”的总要求，教育引导全体审计人员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按照好干部标准选人用人，突出政治标准。按照“技高一筹、纪严一等”的要求，努力建设信念坚定、业务精通、作风务实、清正廉洁的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培育打造特区特色审计文化，全面提升审计队伍专业化水平，当好国家财产的“看门人”、经济安全的“守护者”。

——推行数字化“经济体检”审计新模式。坚定扛起新时代赋予审计工作的政治责任，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审计工作要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和“科技强审”的重要指示精神，依托南京审计大学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的科研优势，结合珠海市数字政府的丰富资源，以大数据审计为突破口，推行数字化审计新模式，精准高效地查病、治已病、防未病，建立健全大数据审计辅助科学决策和社会治理的机制，为新时期审计事业发展提供先行先试的珠海样板经验。

四、主要任务

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着眼推动实现珠海新发展阶段总定位

总目标，充分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治已病、防未病”，加强对国家、省和市“十四五”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实施情况的审计监督，促进实现珠海“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推动经济发展取得新成效。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着力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建设、构建“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打造粤港澳深度合作新支点等重大战略部署的落实，为我市建设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商贸物流中心、特色金融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和枢纽型网络化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建成珠江口西岸核心城市和沿海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典范提供优质的审计保障服务

——推动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围绕促进全面深化改革，关注国资国企、财政、税收、金融、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和教育、医疗、社保等重点领域改革推进情况，推动实施战略性改革和创造型、引领型改革。坚持以改革视角审视问题，以改革思路解决问题，加大对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揭示力度，深入分析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制度漏洞，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促进改革。

——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围绕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关注城镇、乡村、生态功能区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情况，促进形成高质量发展的土地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关注强化绿色发展的政策落实情况，推进重

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关注改善环境和保护生态的政策执行情况，以及重大工程推进及资金使用绩效情况，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

——推动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围绕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密切关注就业、社保、住房、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农业农村等民生领域重大惠民政策落实及相关民生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揭示侵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及时反映影响民生政策普惠性、基础性和兜底性的体制机制问题，推动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推动国家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关注相关领域制度执行情况，着力揭示违反制度规定、影响制度执行的行为，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关注法治政府建设情况，通过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注重查处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和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问题，促进反腐倡廉，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加大对经济社会运行中各类风险隐患揭示力度，促进健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增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提升自然灾害防御水平。

第三章 “十四五”时期珠海审计工作重点

一、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以促进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为目标，加强和改进跟踪审计组织方式，进一步突出跟踪审计的时效性。要全面加强对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总体分析，既要揭示有关部门和地方落实政策打折扣、搞变通，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也要结合实际反映政策措施不适应、不衔接、不配套等问题，促进政策措施不断完善。

——构建覆盖全链条跟踪审计机制。对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重大决策部署，要顺着政策落实的全链条、各环节开展跟踪审计，全面掌握政策落实中各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建议。重点抽查市直部门、各区和基层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1+1+9”工作部署、“18+13”重大改革任务，“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和建设国际化现代化经济特区等重大战略部署的具体情况，围绕“政策、资金、数据”三大链条，构建跟踪审计机制。

——建立各专业审计与国家重大政策措施有效对接机制。审计机关各专业审计机构应将自身职责与地方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的重大政策措施有效对接，在开展专业审计时选择若干项关系党和国家经济发展大局的政策措施，发挥专业优势，确保审深审透。重点关注各区、各部门单位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措施的执行进度和实际效果，加大对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等重大履职不到位问

题，以及重大失职渎职、重大损失浪费、重大风险隐患、重大违法违纪等问题的揭露和查处力度，并推动整改问责。

——反馈政策落实情况促进深化改革。关注有关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根据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出台的重大政策措施修订完善情况，促进及时建立健全与新政策新要求相适应的新办法、新规则；对不合时宜、制约发展、阻碍创新和政策落实的地方法规和政策规定，推动及时清理完善。总结完善改革发展过程中行之有效的积极探索和创新举措，推动形成新的制度机制；密切关注各领域改革措施不配套、不衔接甚至相互矛盾、抵消等问题，积极提出建设性意见，保障改革协调推进。

——关注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围绕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持续关注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制度体系建设，重点针对洪涝地质灾害、城市森林消防等灾害防御工程建设，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交通等重特大安全事故多发易发领域，食品药品等关系人民健康的产品和服务三大领域开展审计，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保障水平。

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大湾区”“自贸区”建设情况	组织全市审计机关采用“上审下”“同级审”“联合审”“交叉审”等方式开展审计。	5年内围绕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任务，选择若干相关专题开展审计。统筹融合各种审计项目，关注涉及的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民生微实事”贯彻落实情况		
	“六稳”“六保”落实情况		
	经济高质量发展推进情况		
	重要改革举措落实情况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业务能力建设	规范化建设方面	建设完善重大政策项目库	定期收集国家、省、市重大政策，建立并完善重大政策项目库。并结合上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指导意见，定期更新政策项目库。	持续推进
	人才培养方面	开展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相关培训	每年围绕政策落实跟踪审计相关专题开展业务培训，指导全市审计机关提高审计业务能力。	持续推进

二、财政审计

以增强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促进统筹财政资源、提升财政资金安全规范绩效，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为目标，加强对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草案的审计，建立健全政府财务报告审计制度。推动深化本级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促进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

——政府和部门的预决算管理及财务报告情况审计。围绕财政预算执行过程和结果，每年对各级政府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进行审计，重点关注预算收入统筹、预算支出管理和财政支出标准化推进、预算编制的合规性和完整性、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政府财务报告体系建设及实施，以及与财政资金直接相关的政策目标、投资项目、重大任务的落实和推进，各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推进，转移支付制度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财政支出标准化建设等情况，关注中长期财政规划、预算绩效管理等情况，评估财政状况的健康程度，以及对公共服务质量与水平的影响，

增强国家、省及本地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

——部门预算执行及决算草案审计。围绕部门预算的完整性、规范性、真实性，重点关注预算执行、资金和资产分配、管理和使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以及财经法纪执行等情况，每年对本级一级预算单位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深入揭示预算执行中各类违规问题和管理不规范问题，推动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加强政府财务报告和国有资产审计力度，掌握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体情况、存量情况、配置使用处置等管理情况，以及土地、房屋、车辆、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等重要资产情况。

——地方财政资金绩效情况。围绕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组织开展财政资金绩效专项审计，改进财政审计组织方式，重点关注财政预算优化安排、盘活存量资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级政府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管好用好中央直达资金等，同步开展政策落实、规范管理、资金绩效、责任划分等方面评价，探索建立财政审计结果共享运用规范标准，推动财政资金高效精准运行，促进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加可持续。

——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部署，重点关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隐性债务化解和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促进地方政府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提高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绩效，促进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

——科技研发和创新体系建设情况。围绕各级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和科技重大专项引导基金使用情况,重点关注战略科技、科技攻关和应急攻关的体系化建设,关注全市基础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统筹布局,以及科技体制改革推进等情况,促进重大科技攻关有效实施、科研项目管理持续完善。

财政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地方政府和部门的预算执行及财务报告情况审计		每年组织对本级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开展审计;组织对下级政府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开展审计;探索开展政府财务报告情况审计。	每年开展本级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对区级政府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在5年内轮审一遍。
	地方财政资金绩效情况审计		采取上审下、同级审、交叉审等多种方式开展专项审计;在各类型审计项目中均关注财政资金绩效情况。	持续推进
	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审计		结合财政管理和收支情况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开展。	持续推进
	科技研发和创新体系建设情况审计		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方式统筹开展审计。	2021至2015年,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适时安排开展审计。
业务能力建设	规范化建设方面	制定市本级政府财务报告审计实施细则		按审计署部署安排,2025年底前出台。
		结合省厅构建财政审计指引体系,细化本市操作细则	全面总结财政审计在组织方式、审计方法和成果提炼的方法和经验,编制审计指引	2025年
	信息化建设方面	构建财政数据分析审计平台	建立财政数据统一采集、告知、分派和使用分析机制	建立常态化数据分析机制,每年持续开展数据分析。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政策研究方面	探索开展财政领域研究型审计		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的理论研究优势，持续开展财政审计专题研究工作。
	人才培养方面	培养财政审计队伍	采取经验交流、审前培训、实践锻炼等方式进行培养	持续推进

三、民生审计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重点监督检查政策落实、资金分配、项目实施等情况，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确保兜牢基本民生底线，促进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维护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安全感。

——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情况。围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企业稳定发展、创业带动就业等稳就业相关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本地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再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保障政策落实情况，提高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效益，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使用情况。围绕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基金筹集、管理和使用情况，重点关注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结算等重大改革任务推进，评价本地社会保险基金使用和运行风险，促进社会保险制度公平和可持续发展。

——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优抚安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围

绕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医疗救助、残疾人补贴、彩票资金、捐赠资金、优抚安置、救灾应急等资金使用情况，重点关注资金申请、审核、分配、使用等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促进特殊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到位。

——住房保障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围绕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公积金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重点关注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建设、任务完成和住房分配使用，以及住房保障资金使用绩效等情况，确保住房保障各项政策部署落实到位，推动住房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完善。

——文化事业发展和文化产业体系建设情况。围绕文化事业发展资金、文物保护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资金、新闻出版和广播电影电视专项资金等专项资金使用情况，重点关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文化管理体制改革的改革情况，推动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和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教育高质量发展与教育现代化建设情况。围绕学前教育、基础教育、高等教育等领域专项资金使用情况，重点关注符合我市实情的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地方高校重点学科建设等政策落实情况，优化教育资源供给，建立健全教育投入绩效评价体系建设，推动教育经费保障、教师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等方面深化改革，促进职业教育政策落地和制度优化，推动建设现代化教育高地，落实“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

——卫生健康体系改革完善情况。重点关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和基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等情况，促进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和医疗资源均衡配置，推动健康中国战略的贯彻落实。持续开展疫情防控跟踪审计，重点关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根据国家针对疫情变化的各种政策措施，构建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跟踪审计响应机制，保障重大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预防预警、恢复重建等工作顺利进行。

民生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管理使用情况	按照省审计厅统一部署，采取同级审、上审下、交叉审、联合审等方式，组织开展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审计。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每年审计。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适时安排开展社保基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
	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情况	按照省审计厅统一组织，采取同级审、上审下、联合审等方式开展专项审计。	2021至2025年，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适时安排开展审计。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社会救助、优抚安置、救灾应急、彩票资金、捐赠资金等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住房保障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对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有关政策落实情况分步逐年开展审计	结合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统一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力量开展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市本级重点开展职业教育、高等教育领域的审计。	2025年前，适时以不同形式安排相关审计工作。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业务能力建设	防疫体系建设、高水平医院建设、公共卫生政策落实情况、中医药产业发展等有关公共医疗卫生建设政策落实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	结合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统一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力量开展防疫体系建设、公共卫生政策落实情况等内容，市本级重点开展重点医疗机构审计、中医药产业发展等专项审计，统筹安排本地公立医疗机构领导干部经责审计。	关注公立医院改革实施情况，重点审计高水平医院建设中存在的障碍和资金绩效开展专项审计。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情况	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方式开展专项审计。		
	国有文化企业体制改革和经营发展情况	结合市管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轮审规划实施。	2025年之前安排2个市管国有文化企业审计。	
	信息化建设方面	分行业归集数据，建立完善数据分析模型，整理汇总大数据审计经验库	依托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和数字政府的数据资源，采集必要的数据库，逐步分行业归集数据，探索大数据审计。	2024年
	人才培养方面	派员参加或组织开展民生审计业务培训	通过开展专题培训班或通过以干代训方式进行民生审计业务培训。	持续推进

四、农业农村审计

以促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推动形成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为目标，推动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对乡村振兴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落实及相关资金管理、项目建设情况的审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情况。围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医疗能力提升等内容，以及新一轮对口帮扶和东西部

协作工作，重点关注规划制定、资金安排、人才保障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各项政策措施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等情况，推动研究建立解决贫困问题的长效机制，催生自有发展能力，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

——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工作重点等内容，重点关注资金投入保障和安全绩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以及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推进等情况，推动建立健全乡村振兴多元投入格局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推进。

——保障农业安全健康发展相关措施落实情况。围绕保障粮食安全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内容，重点关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任务落实、种质资源和耕地保护情况，持续关注本地海洋渔业健康发展情况，重点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农业发展安全体系建设、渔港和海洋渔业发展情况等内容，促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保护种粮积极性，推动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

——深化农村改革情况。围绕城乡融合发展、构建新型支农体系等内容，关注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农业经营方式创新、宅基地和农村集体产权、多元投入格局、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培育构建新型助农服务体系等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推进等情况，促进农村改革措施落地落实，增强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农业农村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情况审计		组织全市审计机关采取同级审、上审下、联合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调查等方式开展审计。	2021至2023年分年度对乡村振兴、人居环境、基础设施、渔港建设、重要农产品生产、存储、流通环节进行审计。
				2022至2025年，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适时安排开展审计。
	深化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推进情况跟踪审计			2021至2024年连续对农村重点改革任务推进等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新一轮东西部协作跟踪审计		积极参加新一轮东西部协作任务跟踪审计。	2022至2025年持续推进。
业务能力建设	规范化建设方面	编制农业农村领域审计案例集以及提醒事项清单		2022至2023年
	政策研究	收集农业农村领域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行业部门政策法规形成政策法规库		2021至2025年持续推进
	人才培养	组织全市审计机关积极参加各类农业审计培训		2021至2025年每年组织
		鼓励参与计算机中高级培训、通过计算机中高级考试、职称考试，提升涉农审计能力水平		2021至2025年持续推进

五、公共投资审计

以稳投资、补短板、促发展，推动落实我市“十四五”规划重大投资项目为目标，加强对政府投资或以政府投资为主，以及其他关系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的重大公共工程项目进行审计，重

点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交通、水利等重大公共工程进行审计。促进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扩大有效投资，优化供给结构，提高投资绩效。

——区域发展战略和城市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发展战略规划任务实施、资源配置以及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建设推进等情况，促进各项目标任务有效落实，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关注各类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编制的合理性，调查重大设施和重点工程规划执行情况，评估交通、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便民措施规划与我市未来发展的协同性，提出优化意见建议。

——重大公共工程项目。围绕重大公共工程项目预算执行、决算和建设运营情况，重点关注项目规划、投资审批、征地拆迁、环境保护、工程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资金管理使用和工程质量管理等重点环节，以及投资项目规划布局、投融资体制改革、投向结构和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等情况，反映突出问题和体制机制性障碍，推动及时有效解决，促进投资落地、提高投资绩效。

——积极推动公共投资数字化审计。依托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成果，归集政府投资审计相关数据资源，利用财政、交通、国土、建设单位、税务和工商等部门的信息数据，及时掌握全市政府投资工程立项、概算、招标、施工、结（决）算信息，建立投资审计大数据分析平台和预审研判机制，有重点、分层次推进投资审计全覆盖工作，为政府管理投资项目提供决策参考。

公共投资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交通基础设施类项目。重点关注各级公路网互联互通情况、轨道交通、航道工程以及民航机场工程等建设情况		采取同级审、上审下、联合审等方式开展专项审计；对部分交通基础设施类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5年内每年选取高速公路、城际轨道、航道工程、机场工程等1-2个重大项目开展审计。
	重大工程项目。重点关注“十四五”重点投资项目和挂图作战政府投资工程建设情况		采取同级审、上审下、联合审等方式开展专项审计。	5年内每年选取部分重大项目开展专项审计。
	民生类建设项目。重点关注学校、医院、保障房、应急保障工程等重大项目以及城镇天然气管网建设情况			5年内选取1-2个重点民生项目开展审计或审计调查。
业务能力建设	信息化建设方面	推进投资大数据审计工作，开发和应用投资审计各项分析工具。探索建立投资项目监管信息数据库，试点开展数据分析	一是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投资大数据审计工作措施；二是谋划全市投资大数据审计工作“一盘棋”；三是优先开发适用性好、技术成熟的数据分析工具，逐步推广应用。	2021至2025年持续推进
	人才培养方面	开展投资审计业务能力培训	每年度组织开展投资审计培训、投资审计转型发展研讨，提高全市审计机关投资审计业务能力。	2021至2025年持续推进

六、资源环境审计

以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可持续发展，不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和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为目标，依法对自然资源管理、生态环境治理和保护等相关资金和项目进行审计，深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推动落实绿色发展理念，促进加快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政策落实情况审计。围绕我市“十四五”

规划纲要中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开展专项审计，落实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推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重点关注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中关于资源环境的重点领域和重大项目，重点关注土地、水、森林、海洋等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情况，不断扩大资源环境审计覆盖面。

——资源环境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围绕生态环保、资源能源节约集约利用等财政专项资金开展审计，重点关注生态保护修复、环境治理、产业绿色发展等项目实施情况和相关资金的分配、管理和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促进自然资源依法有效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深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围绕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重点关注自然资源 and 生态环境的开发利用管理和保护治理，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与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部门的联动，强化与组织人事、纪检监察等部门的合作，促进提高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监督效能。

——建设自然资源审计分析系统。按照自然资源资产种类划分，经业务分析，根据主要审计事项的轻重缓急及具备的现有数据采集基础，通过大数据智能建模和预判技术、可追溯全程管理方法，对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实现高效、精准管理，形成一套智能化数据分析和决策支持系统，为管理者提供有效的信息支撑。

资源环境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 审计 业务	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组织开展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科学编制审计计划，每年组织对1-2个区级领导或市管党政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的审计。	
	污染防治情况	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多种组织方式，组织开展海域、固体废物、水环境污染防治情况审计。	2022至2025年分步实施。	
	耕地保护情况	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多种组织方式，组织开展耕地保护情况审计。	2022年。	
	重点行业领域减污降碳情况	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多种组织方式，组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实施减污降碳行动，工业领域推进绿色制造的情况及成效审计调查，促进根据“十四五”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任务落实。	2021至2025年。	
	规范化 建设 方面	根据我市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实施细则	根据省厅相关制度，结合我市实际细化。	2022年完成。
		制订珠海市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标准	根据省厅相关制度，结合我市实际细化。	2023年完成。
	信息化 建设 方面	构建自然资源审计分析系统	与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同步建设。	2022年建成。
	人才培 养 方面	加强资源环境审计人才培养	通过定期开展资源环境审计业务培训、以干代训等方式进行资源环境审计业务培训。	持续推进。

七、企业审计

以推动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健全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为目标，加强对国有及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国有企业以及国有资本监管部门

的审计。深化审计专员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审计专员办“探头”和预警作用，强化国有企业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督。

——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审计。围绕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重点关注国有企业重大投资项目、资产处置、存量盘活以及债务规模、风险防控等情况，促进企业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和会计信息质量，提高经营管理绩效和国有资产（资本）保值增值。

——国有企业改革推进情况。围绕国企改革“1+N”制度体系和三年行动方案决策部署，重点关注混合所有制改革和自然垄断行业改革、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国有企业研发投入、科技成果转化和核心技术创新攻关等情况，促进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切实发挥好国有企业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和监管审计。围绕“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重点关注国资监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责、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情况，推动监管部门职能转变、优化管资本方式，提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绩效，促进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推进国有企业转方式、调结构，推动国有资本向前瞻性战略性产业以及未来可能形成主导产业的实体经济领域集中，向基础设施与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集中。规范国有资本运作、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

——加强国有企业境外投资和境外国有资产审计。建立健全

市属国有资本、国有企业境外投资审计制度，重点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省和我市重大经济政策措施和“一带一路”倡议部署情况、境外投资和经营管理等业务的决策流程和绩效情况、境外国有资产产权管理和国有资本保值增值情况，促进境外国有资产依法运营、安全可控、优质高效，推动健全完善境外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机制和制度。

企业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情况		组织开展国有企业资产负债损益及经营风险情况审计、国有企业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改革推进情况专项审计；主要结合国有企业主要领导干部（人员）经济责任轮审开展。	原则上5年轮审1遍。
	国有企业改革推进情况			5年内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选择若干相关专题开展审计。
	市管国企年度日常监督检查与风险预警工作		审计专员办实施。	持续推进
	地方国资监管机构审计		促进主管部门履职尽责。全面掌握本地国有企业经营情况。	原则上5年轮审1遍。
业务能力建设	规范化建设方面	制定《珠海市审计局关于进一步深化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审计工作的实施细则》		2022年6月完成初稿，2022年内印发实施。
	信息化建设方面	依托省厅企业大数据审计平台，建立审计模型集		2023年底完成。
	人才培养方面	建立全市企业审计人才库	建立企业审计业务交流平台，通过“以干代训”、审计业务培训班培养企业审计人才，择优纳入人才库。	2025年完成。

八、金融审计

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推动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立安全高效的现代金融体系为目标，加强对金融监管部门、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运行的审计。

——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情况审计。围绕统筹发展与安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关注珠海重点领域、本地金融机构、金融市场的风险状况，加强地方金融工作管理部门的审计，促进健全金融风险防控、预警、处置、问责的制度体系，维护金融市场健康平稳运行。

——探索地方金融改革情况审计。围绕优化珠海金融产业布局，以跨境金融为核心，以要素市场和财富管理为重点，深入推进金融审计。重点关注多维金融业态发展格局、海洋金融、普惠金融、供应链金融等领域改革创新情况。积极探索数字资产市场、数字人民币、区块链等金融科技在审计业务中的运用。

——本市金融机构经营管理情况审计。围绕本市金融机构资产负债损益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重点关注金融机构资产质量、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公司治理及内部管控等情况，促进金融机构完善公司治理，依法合规经营，增强竞争能力。研究向市管金融机构派驻审计专员的可行性，完善审计专员制度体系。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情况。围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重点关注货币政策传导效果、推动利率市场化改革以及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融资情况等，积极推动金融服务

“六保”、“六稳”，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金融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		组织开展国有金融机构资产负债损益及经营风险情况审计、国有金融机构政策措施落实情况、改革推进情况专项审计；主要结合国有金融机构或企业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轮审开展。	原则上 5 年轮审 1 遍。
	国有金融机构改革推进情况			5 年内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选择若干相关专题开展审计。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等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		按照上级审计机关部署，结合我市实际采取同级审、联合审等方式开展专项审计。	5 年内结合上级审计机关和本级党委政府重点工作任务，选择若干相关专题开展审计。
	地方金融监管机构审计		全面掌握本地金融监管部门履职情况，促进主管部门优化改革，防范金融风险。	原则上 5 年轮审 1 遍。
业务能力建设	规范化建设方面	研究市管金融机构审计专员制度	研究向市管金融机构派驻审计专员的可行性，完善审计专员制度体系。	2022 年形成初步意见，2023 年内探索实施。
	信息化建设方面	依托全省金融大数据审计平台，建立审计模型集		2023 年底完成。
	人才培养方面	建立全市金融审计人才库	建立金融审计业务交流平台，通过“以干代训”、审计业务培训班培养金融审计人才，择优纳入人才库。	2025 年完成。

九、经济责任审计

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干部守法、履职、尽责、担当为目标，充分发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的平台作用，加强对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稳步推进审计全覆盖。

——进一步加强党对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领导。建立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汇报、联席会议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的机制。充分发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的平台作用，建立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统筹推进、信息互通、计划协商、实施协同、结果共用等工作机制，增强监督合力。加强对全市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组织协调，强化对各区联席会议的工作指导，推动加强联席会议制度建设。

——科学确定经济责任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科学制定经济责任审计计划，以任中审计为主，坚持党政同责、同责同审。围绕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根据不同类别领导干部的履职特点，进一步规范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内容，重点关注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重大经济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本地区、本行业重要发展规划制定、执行和效果，重大经济决策，财政财务收支和经济运行风险防范，以及在经济活动中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和遵守廉洁从政（从业）规定等情况。

——规范经济责任审计评价。以查清的事实为依据，以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为准绳，在审计范围内，对被审计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进行评价，认真贯彻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考虑历史情况，着眼长远发展，准确界定责任，力求审计结论客观公正、问题处理实事求是，鼓励探索创新，支持担当作为。

——深化经济责任审计成果运用。加强与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有关部门协作配合，发挥监督合力，健全完

善联合反馈审计结果、联合督查审计整改等工作机制，及时向被审计领导干部及其所在单位反馈审计情况、提出整改要求、开展整改督查，推动将经济责任审计结果以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被审计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

经济责任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进一步加强党对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领导	建立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汇报、联席会议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的机制。	每年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名义，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汇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
		充分发挥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的平台作用，增强监督合力。	每年至少召开 1 次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和办公室会议，推动工作落实。
		强化对区级联席会议的工作指导，推动加强制度建设，配齐配强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	持续推进
	科学确定经济责任审计计划和审计重点	贯彻落实经济责任轮审机制。	突出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对重点部门单位、大型国有企业、镇街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实现 5 年轮审一遍。消除经责审计监督盲区。对纪委监委、组织、宣传、政法等地方党委工作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有计划逐步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改革镇街异地交叉审计。对镇街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的审计，由上级审计机关统一组织，采取同级审、交叉审等方式统筹实施。	
		对其他部门、单位主要领导干部，通过经济责任审计或财政审计、政策跟踪审计、专项审计、绩效审计加强管理监督，实现审计全覆盖。	
	深化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	建立常态化审计结果运用工作机制。	持续推进
制定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重点风险提示清单，定期进行更新。		持续推进	
业务能力建设	信息化建设方面 建立经济责任审计数据分析和业务管理平台	结合“金审三期”，建立适应于大数据审计条件下的经济责任审计数据分析和业务管理平台。	持续推进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政策研究方面	加强经济责任审计政策和理论研究	根据情况开展经责课题研究项目。结合审计项目，撰写经责工作要情要目，形成研究成果。	持续推进
	人才培养方面	加强对经济责任审计人员的培训和指导	每年专项培训或结合开展地方党委政府经济责任审计项目时进行集中培训。	持续推进

十、加强内部审计工作

以促进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协同发展为目标，进一步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统筹利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充分发挥内部审计的基础防线作用，增强审计监督合力。

——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推动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开展对各区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审计监督对象内部审计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推动配齐配强内部审计力量。建立健全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备案资料报送机制。加强内部审计结果运用，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长效机制。推动建立健全国有企业总审计师制度。

——加强对社会审计机构执业质量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审计机关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出具审计报告的机制。依法处理核查发现问题，推动社会审计机构提高执业质量。

——协调和监督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加强审计机关与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联系，加强对农村集体经济审计的调查研究，

掌握全市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有序推进对全市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的协调和监督。

——建立完善内部审计协调沟通机制。推动全市重点单位内部审计规范化建设，建立审计机关通过内部审计机构与相关单位纪检监察、组织人事等内设机构的联动协作，将内部审计结果及整改情况作为内部审计监督对象考核、任免、奖惩重要依据等方面的结果运用机制。

——构建高质量内部审计队伍。不断提高内部审计队伍建设，通过教育培训、以审代培等多种方式提高内部审计人员业务能力，在人才聚集上积极探索。建立内部审计人才库，充分运用审计机关专业平台，有计划开展不同专业领域轮训，在人才培养和人力资源整合上不断探索实践。

内部审计“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加强对各区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指导监督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		持续推进
	加强对市直部门单位内部审计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	分类开展市直部门单位内部审计工作专项检查；加强内部审计结果运用，推动建立内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和部门间联动协作机制，推动市管国企建立总审计师制度。	力争做到5年全覆盖
	逐步推进对社会审计机构出具审计报告的核查工作	有重点地开展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机关监督对象的相关审计报告核查工作。	结合对相关单位内审工作监督检查同步实施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开展全市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调研	与农业农村局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协调，深入了解全市农村审计工作基本情况；	1. 2021 年开展收集和摸底工作； 2. 2022 年开展实地调研
业务能力建设	制订《珠海市部门和单位内部管理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办法（试行）》	1. 加大对《办法》的宣传力度； 2. 整理汇总当年度市直单位内部经济责任审计报告情况，纳入工作报告向市委市政府报告。	2022 年出台
	制订《珠海市审计机关开展内部审计工作专项检查实施办法（试行）》		2022 年 6 月出台
	加大内部审计信息化建设	依托数字政府和审计机关信息化建设成果，推动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备案资料的数字化报送渠道建设。	持续推进
	推动市直部门单位健全内部审计制度	推动市直部门单位，特别是资金规模大、下属单位多、权力较为集中的部门单位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	持续推进
	人才培养方面	组织开展“以审代培”，每年邀请不少于 20 名内审人员参与市审计局组织的审计项目。	持续推进

十一、督促审计查出的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有效整改、巩固和拓展审计整改效果为目标，坚持揭示问题与推动解决问题相统一，推动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做实审计监督“后半篇文章”。

——推动审计整改工作责任落实。强化被审计单位主体责任、政府主导责任、人大监督责任、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审计机

关跟踪督促责任和纪检监察协同责任。健全审计与纪检监察、党委巡察、人大监督、党政督查等其他监督力量的贯通协调机制。依法对拒不整改或虚假整改的进行追责问责。

——健全审计整改督促检查机制。对审计查出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逐项分解到有关区镇、部门和单位，明确整改责任主体，科学合理、分类施策提出整改要求。加强审计整改信息化建设，采取网上追踪和现场检查相结合、对账销号等方式，推动提升整改效果，实现审计整改由治标多治本少向标本兼治转变。改进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机制，依法依规推进被审计单位审计整改结果信息公开，提高审计整改监督工作成效。

——推动审计整改结果运用。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联动，推动把审计监督与党管干部、纪律检查、追责问责结合起来，将审计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推动健全审计整改约谈和责任追究机制，对拒不整改、推诿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审计机关可提出处理意见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提请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或主管部门研究处理。

——建立健全公益诉讼案件线索移送机制。加强与检察机关关于公益诉讼的沟通联络，建立信息共享、线索移送、调查取证、协同办案等方面的协作机制。重点关注环境资源、国有土地、国有财产、乡村振兴等涉及公益诉讼领域的专项审计工作，推进审

计整改与公益诉讼衔接机制建设。

审计整改“十四五”工作任务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重要审计业务	推动审计整改工作责任落实	定期组织有关部门针对审计查出的问题研究落实整改，印发整改通知，明确整改任务清单，压实整改责任。	每年召开1次全市审计整改工作会议。
		对被审计单位敷衍拖延、履职不力导致整改不到位，甚至拒绝或虚假整改的情况，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提请追责问责。	2023年，探索实践审计整改追责问责；2024年，研究制订追责问责办法；2025年，形成审计整改追责问责长效机制。
	落实审计整改向人大常委会报告机制	向本级市人大常委会作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提交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报告，落实人大常委会关于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每年3月底前，报告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每年7月底前，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结果；每年10月底前，报告审议意见的落实情况。
	健全审计与其他监督的贯通协作机制	加强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党委巡察、人大监督、党政监督、舆论监督、检察机关公益诉讼的贯通协调，推进成果共享，增强监督合力。	持续推进审计与党委巡察工作的协同配合。
			持续推进审计与人大监督审计发现问题问题整改工作的协同配合。
			2022年6月前，建立审计发现公益类问题与检察机关公益诉讼衔接机制。
	推进审计整改信息公开	通过公告审计整改结果、解读审计整改报告、宣传审计整改成效等方式，按要求向社会公开审计整改相关信息。	每年按要求向社会公开审计整改情况报告，适时进行解读和宣传。推动被审计单位公开审计发现问题整改结果，逐年稳步扩大公开范围，深化公开内容。
完善审计整改结果运用机制	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	2023年，推动建立财政部门将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作为预算安排重要依据的机制。	
	推进将审计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	2024年，形成常态化信息共享机制。	

任务领域	重点事项	实施路径	要求
业务能力建设	健全审计整改督促检查机制	制订完善审计整改督促检查制度，规范审计整改监督业务流程、工作标准和文书表格，探索创新整改监督方式方法，提高整改监督能力水平。	根据省审计厅工作部署统一推进。
	强化审计整改质量控制	加强审计整改质量检查，强化整改进度督办和整改质量审核，提高审计意见和建议落实效果。	每年定期对审计整改工作进度、质量进行一次检查，并通报检查结果。
	加强审计整改监督信息化建设	建立审计整改监督管理系统。	展示整改进度、整改效果，输出常用的整改情况报表，为相关人员掌握整改动态提供支撑。
	推动健全审计整改约谈和责任追究机制	对拒不整改、推诿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审计机关可提出处理意见建议，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提请纪检监察机关、组织人事部门或主管部门研究处理	2022年底前，建立相关机制，并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单位实行。
	加强审计整改人才队伍建设	每年通过专项培训及日常业务指导，提升全市审计机关审计整改业务水平。	持续推进

第四章 “十四五”规划贯彻落实保障措施

一、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进一步巩固和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果，认真落实党对审计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善于用政治眼光观察和分析经济社会问题，在推动国家“十四五”规划落实过程中更好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要始终把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珠海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和首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研究成果要全面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和全体党员干部培训内容，切实做到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不断强化政治机关意识。牢固树立审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审计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在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作表率，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上作表率。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五个必须”，严防“七个有之”，始终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

——健全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运行机制。上级党委审计委员会要加强对下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的领导。各区党委审计委员

会要加强对本地区审计工作的领导，立足区域发展战略和本地区实际，增强审计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各级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要认真履职尽责，加强研究谋划、沟通协调、服务保障、督察督办，确保各项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健全完善地方党委审计委员会工作机制。

——积极推动审计机关党业融合。坚持围绕中心抓创建、问题导向抓整改、服务群众抓品牌、典型示范抓引导，把党建工作与审计业务工作融为一体，推动全市审计机关党建质量和审计监督效能双提升。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工作重要内容，切实维护意识形态领域安全。制定加强审计队伍思想和作风建设的意见，做好新形势下的思想政治工作。

——强化审计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切实发挥审计一线和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健全组织机构，完善组织设置，规范组织制度，全面推进审计一线建立临时党支部制度，更好地发挥审计组临时党组织的监督、保障和服务功能。加强基层党组织党员教育、监督和管理，增强党员意识，切实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二、强化党风廉政建设

紧紧围绕“党建强审”中心工作，毫不动摇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探索构建具有珠海审计特色的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为审计事业发展提供政治思想和组织保障。

——全面贯彻落实两个主体责任。压实全市审计机关各级党

组织、各级领导班子及成员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党风廉政建设和审计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强化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的政治担当，把管党治党作为最大的政绩、第一位的工作抓实抓好。

——强化上级审计机关对下级审计机关的领导。巩固和深化审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果，不断健全完善党领导审计工作的制度机制，健全对下级审计机关的干部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审计项目计划执行进度等方面的管理和考核制度。按照全市审计“一盘棋”的思路，建立健全全市审计业务和审计管理工作体系，强化“一把手”责任，强化对经济运行的全方位监督，切实发挥好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

——深入贯彻落实审计纪律。加强经常性警示教育，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工作纪律。强化审计领域保密工作监督管理，严格履行保密法规和管理制度，杜绝泄密隐患。

——健全审计廉政风险防控体系。加强审计现场管理，充分发挥廉政监察员现场监督作用，加大审计项目廉政回访等监督检查力度。紧盯审计权力运行的关键环节，认真梳理排查潜在风险点，推进审计工作全程留痕，可追溯、能问责的风险防控体系。完善特约审计员制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审计机关内部审

计，完善审计机关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三、全面加强审计业务管理

毫不动摇守好审计质量这条“生命线”，坚持查真相、说真话、报实情。深入实施“质量强审”工程，以改革思路创新审计业务管理机制，加强审计业务工作统筹，盘活用好审计资源，优化审计业务流程，不断推动全市审计工作高质量发展。

——完善审计质量控制制度建设。深入实施和巩固全市审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质量强审”工程，加强全流程审计质量管控。建立健全审计质量控制制度体系，严格落实分级质量控制责任，完善审核复核审理管理体系，健全审计质量问题责任认定及追究制度。结合金审工程三期、数字政府、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审计质量控制数字化转型，建立适应信息化条件的审计质量控制体系。充分发挥审计质量常态化监督检查的体检作用和专项监督检查的警示作用，强化审计质量检查成果运用。

——加强审计计划管理。科学制定审计项目计划，坚持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与审计中长期规划的相互衔接，建立审计计划滚动安排机制，确保实现审计全覆盖形式和内容的统一。编制好中长期审计项目库，加强上下级审计机关审计规划和计划的衔接，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优化整合审计资源。进一步完善全市审计“一盘棋”格局，加强与上下级各级审计机关、不同类型审计项目的统筹融合

和相互衔接，最大限度挖掘整合审计资源，实现“一审多项”“一审多果”“一果多用”，充分利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形成国家审计、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的监督合力。

——加强审计实施管理。加强审前调查研究，科学制定和严格执行审计工作方案、实施方案。细化审计组岗位职责，严格审计现场管理，落实审计组长、主审和审计人员责任，探索建立审计组成员考核办法。加强审计项目全过程控制，严格执行审计发现重大问题事项报告制度。健全项目督办管理机制。

——加强审计结果利用和公开力度。提升审计报告和信息、审计报告等结果载体的质量和运用层次，加大向党委政府报告审计重大事项、重要成果力度，更好提供决策参考。健全审计结果和信息共享机制，强化与其他监督部门和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健全审计机关征求社会各界意见的互动交流机制，推进审计结果和审计工作绩效向社会公开，做好公告解读和舆论引导工作。加强和改进审计宣传工作，办好审计机关网站、微信、微博等宣传载体，提高审计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广泛性。

——推进数字审计机关建设。加快推进数字审计机关建设，打造审计机关数字化管理新模式。全面推进审计机关内部数字化进程，提高行政办公、审计业务管理、机关事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党务管理等方面的数字化水平，以数字化激发审计机关内部管理新活力。

四、提升审计队伍素质能力

加强审计干部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深入推进“人才强审”工程建设，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着力加强审计干部队伍建设，夯实珠海审计事业长远发展根基。

——强化政治忠诚教育。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认真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突出“三会一课”政治学习和教育功能，把学习贯彻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全面加强全市各级审计机关领导班子政治建设，巩固深化各时期主题教育成果，不断提高驾驭能力和领导能力。加强审计机关领导干部梯队建设，健全后备干部动态管理机制，不断优化各级审计机关领导班子的经历、年龄、知识、专业等结构。

——深化机构和人事制度改革。持续优化审计机关内设机构的设置和职能，提升履职尽责的效率和质量。完善干部选拔任用和轮岗交流机制，加大上下级审计机关之间干部交流力度，有计划地选派审计干部到基层审计机关或其他单位挂职锻炼，优先使用政治坚定、作风优良、表现优秀的干部。健全完善审计队伍个人日常工作绩效考核机制，市级审计机关要加强对下级审计机关的考核和考察。继续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推进高素质专业化审计队伍建设。多措并举，以主题教育、专业审计技能培训、审计导师制、以审代训等方式，持续加

强审计队伍的政治能力、专业能力、宏观政策研究能力和大数据审计能力建设。制定全面、系统的全市审计人员专业培训教育规划，建立审计干部继续教育和分类分层、分岗位培训制度。积极组织参加审计署、省审计厅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充分依托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举办全市审计干部系统培训。持续推进审计助理、派驻国有企业审计员和外聘专业人员的改革探索，持续提升职业胜任能力。

五、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

以保障审计机关依法独立履行审计监督和保障职责为目标，扎实推进“制度强审”工程，坚持依法审计、文明审计，完善审计制度体系建设。加强对审计权力运行监督和制约，提高审计机关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全面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坚持依法审计，恪守审计权力边界，严格依照法定程序、方式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始终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保持客观公正的工作立场，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全面、辩证、历史地看待问题，做到审计结论客观公正、问题处理实事求是。

——完善地方审计法律规范体系。配合上级审计机关做好《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国家审计准则》等修订工作，结合经济特区立法权，适时做好《珠海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的修订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工作，逐步完善我市地方性审计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体系。加强行政复议、

行政应诉和配合政府裁决等工作，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依法保障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完善审计机关内部管理制度体系。以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内部管理运行机制为目标，建立健全我市审计业务管理、审计质量控制、岗位考核、责任追究等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和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建立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提高内部管理的程序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

——提高审计机关法治建设。依法全面推进审计机关法治建设工作，强化审计法治队伍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各项财经纪律，依法公开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等，加强区级审计机关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自觉接受纪检监察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各方面监督，完善特约审计员制度。健全审计与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公安、检察以及其他有关主管单位的工作协调机制，进一步加强协作配合。

——建立完善审计职业保障制度体系。依法保障审计监督独立性，建立审计计划、实施、审理、整改全过程的独立性保障机制，保护审计人员依法行使审计监督权。正确划分干预审计工作行为与正常履职、提出合理建议的界限，对造成干扰审计机关依法独立、客观公正行使审计监督权后果的追究相应责任。建立完善审计人员执法保障制度，保护审计人员依法行使审计监督权，

对打击报复审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坚决追究法律责任。

六、深入开展大数据审计

加强审计信息化建设，增强大数据审计能力，完善数字化“在线审计”，强化审计业务和数据分析的紧密结合，进一步提升大数据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加强对基层审计业务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加强网络技术防护和数据保密管理，确保数据安全。

——提升数据精细化管理水平。印发《珠海市审计电子数据治理办法（试行）》并全面执行，建立健全数据采集和定期报送机制，完善审计数据治理，提升数据质量，实现审计数据采集、治理、管理规范。制定“数据分析+现场核查”工作机制指导性意见。加大对政府部门、国有企事业单位信息化建设项目及信息系统的审计力度，促进国家大数据战略的顺利实施。

——建立完善大数据审计工作机制。以“两统筹”为基础，建立以工作专题为主线的审计项目协同组织方式，建立“双主审”机制，将审计思路与计算机技术的运用紧密结合起来，前置与审计项目相关的各类数据分析流程，为现场审计“导航”。总结“在线审计”试点经验，对符合实施条件的地区、单位推广应用，从政策落实、资金使用、决策过程、项目管理等方面实施多维监督，实现常态化“经济体检”。

——充分利用各类数据资源推行数据导向审计。依托数字政府建设成果，编制全市审计数据资源目录，构建数据湖、数据池、数据中台等资源中心，扎实开展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单位数据

与行业数据以及跨行业、跨领域数据的综合比对和关联分析，提高利用数据分析进行查核问题、评价判断、宏观分析的能力。探索在政策跟踪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等项目框架内，目标范围可控的数据导向审计工作方式。强化审计机关内部以及上下级机关之间的数据共享共用，推进全市“科技强审”一体化协调发展。

——积极培育和发展大数据审计队伍。持续更新审计人员大数据审计理念和思维方式，加快推进复合型审计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地校合作，以应用案例剖析研讨、脱产学习、审研结合等方式，分类分步提升现有审计人员的大数据思维和创新能力；建立新入职人员和青年业务骨干数据分析岗位轮训制度。重视大数据审计人才培育，优先重用通过审计署计算机审计中、高级考试并学以致用取得明显成效的人员。

——建立健全大数据审计制度体系。积极配合“金审工程”三期平台地方配套建设，加快“珠海市审计全覆盖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强数据集中管理，完善审计数据使用管理的纪律约束，审慎合理设定各类数据资源的使用权限，促进审计人员依法开展大数据审计。持续强化提升网络安全防御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保障数据安全。

——探索高新技术的审计应用。积极探索区块链、机器学习、自然语言识别、图数据库等新技术在我市审计机关的应用。着力打造开展可视化审计分析的操作环境，推动用视觉关系引导数字化思维的分析环境，降低大数据审计的门槛。

七、加强审计理论研究

深入开展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对广东工作、珠海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研究，加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审计制度的系统研究。

——加强意识形态领导相关工作。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相关规定，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来抓。加强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把意识形态工作贯穿审计理论研究全过程和各环节。

——围绕改革重点推进审计理论研究。加强对中央、省和市重大战略决策、宏观经济形势及重点审计事项的研究，结合经济特区改革创新“试验田”的历史责任，围绕审计促进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提供理论支撑和理论指导。加强审计基础理论研究，持续提炼我市审计改革过程中的矛盾与经验，总结升华为理论或制度规范，不断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审计的理论体系研究。

——充分发挥审计研究院的引领作用。通过粤港澳大湾区审计研究院（珠海），全面整合南京审计大学、广东省审计厅和珠海市三方理论优势、资源优势 and 区位优势，促进粤港澳三地审计制度融合、维护区域经济安全、引入国内外先进审计科学技术和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审计干部队伍，重点在推进大数据审计、审计专业人才培养、审计科学技术研究、审计制度创新研究等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启动审计决策咨询智库建设。整合全市与审计业务相关

的科研资源，根据审计机关开展业务需要，探索建立专业齐全、建议权威的审计智库。利用相关部门信息资源建设审计咨询专家库，凝聚一批在省内具有影响的专家，探索审计机关与科研机构、专业团队和社会组织的深度合作机制。积极申请承担审计署、省审计厅及其他单位的审计科研课题，借助审计智库专家的指导咨询，培养一批贴实际、接地气的理论研究骨干。

——加强政府审计领域的交流学习。以审计研究院为依托，定期举办大湾区政府审计机构论坛，共促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新时期国家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主动了解国内各地审计机构先进做法和成功经验，通过互访、培训、研讨会、专家讲学等多种形式学习交流，加强与各层级审计机关的广泛联系与合作。

八、切实抓好规划实施

全市审计机关要根据本规划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和宣传引导，根据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和要求，从本单位、本部门实际出发，研究制订具体贯彻落实措施，狠抓落实，务求实效，推动审计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加强组织领导。全市各级审计机关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研究制订具体落实措施，分解各项任务，明确分管领导，抓好规划实施。

——落实分工责任。各区审计局、审计专员办、各科室和分局要根据规划内容编制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分工、明确工作职责，逐年逐项落实目标任务到具体时间、具体人员。

——加强监督检查。有关单位要加强监督检查、中期考核和效果评估，及时分析规划实施效果，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